



## 陕西省周至县公证处公告

本处已受理被继承人刘宏刚(生前地址，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丰登路67号丰登小区4号楼179号，公民身份号码61010319741026371X)遗产继承公证事项的申请。请除申请人之外的相关权利人于本公告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关的书面证据材料与我处公证员朱元冬联系，电话13759985555或029—87111982申报权利。

陕西省周至县公证处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8月22日

本公告从[法治网](#)、[法治号](#)下载

